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管理层增持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德豪润达”）于2015年7月20日发布了《关于终止员工持股计划以公司高管及部分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暨股票复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47），公告中披露公司副董事长、代总经理李华亭先生与公司部分中高层管理人员已共同筹资人民币6,600万元购买证券公司的专项资产管理计划，由该资产管理计划通过二级市场增持本公司股票，其中李华亭先生增持金额不少于2,800万元。

2015年7月16日，公司副董事长、代总经理李华亭先生代表公司部分高管及中层管理人员全额认购了由新湖期货有限公司成立的海新3号资产管理计划，该计划的资金规模为6,600万元。新湖期货-海新3号资产管理计划的全部资金6,600万元将在公司股票复牌后在二级市场购买德豪润达股票。

截止2015年7月23日收市，新湖期货-海新3号资产管理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以集合竞价的方式购入了德豪润达股票6,580,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成交金额65,986,130.00元（含手续费），成交均价10.03元/股。该等购入的股票自2015年7月23日起的半年内不得转让。至此，公司承诺的部分中高层管理人员增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已全部履行完毕。

特此公告。

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二十四日